



遠東新世紀

FAR EASTERN NEW CENTURY

112年度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股票代碼：1402



公司治理評鑑
TOP 5%



全球企業永續獎
最佳案例獎-世界獎



ITMF 永續創新獎



Property Development



Production Business



迎戰 新變局
打造 永續競爭力
Building sustainable competitiveness
in a turbulent world



Telecommunications



Retail



Cement

本公司致力於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遠東集團
FAR EASTERN GROUP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8日 開會地點：台北市長沙街一段20號 國軍英雄館
召開方式：視訊輔助股東會（召開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
視訊會議平台：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票e票通平台
<https://www.stockvote.com.tw>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度股東常會

召開方式：視訊輔助股東會(召開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正

開會地點：台北市長沙街一段 20 號 國軍英雄館

視訊會議平台：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東 e 票通平台

(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會議議程

- 一、大會開始
- 二、主席就位
- 三、全體肅立
- 四、唱國歌
- 五、向國旗暨 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
- 六、主席致詞
- 七、報告事項
- 八、承認事項
- 九、討論事項
- 十、臨時動議
- 十一、散 會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度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目 錄

報告事項

- 一、111年度營業報告書 1
- 二、111年度財務報告10
-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27
- 四、111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28
- 五、111年度募集公司債報告29
- 六、本公司與四家子公司股份轉換報告.....30

承認事項

- 一、111年度決算表冊31
- 二、111年度盈餘分配案32

討論事項

- 一、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33

臨時動議.....35

章 則

- 本公司章程.....37
-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44

附 錄

- 本公司第24屆董事持股情形一覽表.....49
-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
之影響.....50

報 告 事 項

一、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壹、前 言

2022年全球未曾平靜，通膨、升息來勢洶洶，地緣政治劍拔弩張，氣候變遷旱澇威脅，原物料價格難控，世紀瘟疫有如大浪，一波未平一波又起。2023年挑戰仍劇，各國央行在打擊通膨與維持經濟成長的天平上擺盪，升息疑慮、大疫餘波、極端氣候、供應鏈安全、科技創新、淨零賽局，在在考驗世界公民的應變能力。經歷危機的挑戰，遠東新世紀公司仍不負眾望，展現企業的韌性，以創新與轉型的動能，迎戰變局，創造永續競爭力。

國際政經、環境瞬息萬變，政治方面，經濟體排名一、二的美中兩強間，緊張關係仍未緩解，美國國內在期中選舉後展開兩黨新格局，而舉世矚目的焦點更放在2024年的總統選舉。太平洋這端的中國大陸，隨著二十大會議落幕，發展戰略定調，五年改選一次的重要會議，產生新領導階層，預計政治面將穩健回升。第三大經濟體的歐盟成員國紛紛迎來新領導人，新的領導風格將帶來國際性的重大影響：德國蕭茲出任總理，組成聯合政府；法國馬克宏成為20年來首度連任成功的總統；義大利首位女性總理梅洛尼上任；而脫歐後的英國由200年來最年輕的首相蘇納克籌組新政府。亞洲舉足輕重的日本勤於與盟國溝通聯盟，以捍衛國家安全。聯合國表示印度將超過中國大陸，成為人口最多國家，最具人口紅利的印度，超越英國成為全球第五大經濟體。台灣九合一大選結果，左右未來經濟動向；而全球晶片的重要性，凸顯台灣半導體的龍頭地位，令台灣成為世界經濟焦點。

經濟方面，過去一年，物價高漲、供需吃緊，加上能源供應大國俄羅斯與歐洲糧倉烏克蘭的戰火綿延，能源和糧食價格飆升，生活成本高漲，助長了高通膨率。為抑制通膨，在美國聯準會帶頭下，各國央行進入升息循環，一刀兩面刃的結果使各大國負債沈重，惡性循環後，恐將陷入停滯性通膨。灰犀牛效應不容小覷，各國紛紛提出經濟

政策舉措希望度過難關，美國方面提出升息減債政策；中國大陸方面對於製造業產能過剩、房地產困境推出共同富裕、國進民退政策；而歐洲正努力掙脫能源短缺與轉型緩不濟急等問題；企業無不在現金流上提前布局，精實產銷，控制庫存，以降低營運衝擊。

環境方面，依據巴黎協定，全球137個國家承諾實現淨零排放，其中90%的國家更設定2050年實現碳中和的目標，淨零碳排放已成為全球共識。各國政府及大型國際企業、環境組織，正致力於推動各產業往淨零排放轉型，歐盟碳邊境稅政策將在今年啟動，美國亦推出降低通膨法案(The Inflation Reduction Act)，中國大陸規劃2025年前全國碳市場納入高耗能產業並課徵碳關稅，日本則擬課徵國境碳稅，台灣也宣布2050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各方處理環境問題的決心勢不可擋。除此以外，數位科技蓬勃發展，更改變全球消費者行為，疫情期間對於供應鏈中斷的疑慮以及遠距生活型態，更加速了數位轉型。

儘管面對來自全球政治、經濟、環境的各種挑戰，遠東新世紀兢兢業業，加速環保永續產品布局及智慧轉型，以靈活彈性布建組織，積極面對變動與風險，展現永續發展的企圖心，持續朝世界一流的企業邁進。

貳、經營績效

本公司以超越七十年的產業根基，靈活布局經營策略，生產事業格局宏觀，轉投資事業穩健發展，土地開發事業持續開展，充分發揮多元資產配置的優勢。在政經千變萬化的2022年，營收獲利表現優異，合併營收新台幣（以下同）2,639億元，創歷史新高，較2021年增加11%，合併淨利為133.4億元，扣除非控制權益後，歸屬母公司遠東新之淨利為81.6億元，EPS 1.63元。股利經第24屆第7次董事會議擬定，每股發放現金1.35元，現金股利殖利率約4%。

生產事業 一條龍產銷優勢 產業拔頭籌

一、發揮垂直整合綜效 締造業界領先優勢

生產事業格局宏觀，持續以最新技術、最先進的智能化設備進行海外擴充，建設上、中、下游一貫化產銷計畫，從原料、製造到銷售，充分發揮產業一條龍的整合綜效，上游石化產業機動掌握全球原料趨勢，配合公司產銷計畫，最適化生產，穩定供給關鍵原料；中游聚酯事業布局完整，在規模、環保、創新各領域皆為業界佼佼者；下游紡織事業具技術優勢，智慧、機能永續產品揚名國際。本公司具國際產業指標地位，是全球聚酯材料領導者。

二、多點佈局彈性調度 分散區域營運風險

本公司以審慎穩健的腳步，擘劃產地風險分散戰略，在全球重要據點展開策略佈局，以多點佈局之調度彈性，建構亞洲與美洲區域供應鏈，以在地化生產及短鏈區域供應雙主軸，務實對應後疫情時代供應鏈緊張問題，目前產地分布於美國、日本、中國大陸、台灣、東協（越南、馬來西亞、菲律賓）等，多元化的生產據點可依市場供需適時調配優勢產能。為拓展關稅優惠市場，越南是遠東新全球三大生產基地之一，一貫廠產品線完整，地處CPTPP、EVFTA、RCEP三大區域經濟之中，能充分發揮經貿優勢；近年來積極拓展美洲地區，美洲最新及最大PTA與固聚酯粒一貫化廠（Corpus Christi Polymers）興建中，APG Polytech生產PET，Phoenix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生產rPET，多元化的生產地點，可降低單一市場與景氣遽變的影響。

三、聚焦綠色創新材料 擴大再生事業版圖

綠色供應鏈領導者

遠東新為全球回收聚酯rPET領先企業，開展綠色產業的步伐，遙遙領先同業。自1988年成立台灣第一家寶特瓶回收再生廠，迄今已具備超過三十年產業經驗，積極佈局再生事業版圖，居全球第二大。生產基地橫跨台灣、日本、美國、中國大陸，並持續擴充全球產能，除美國與日本廠持續擴充中，亦同步開展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等新據點，目標是成為全球第一大rPET生產商。本公司也是台灣唯一榮獲

國際飲料品牌認可的食品級rPET供應商，除取得客戶認證外，亦通過各項產品第三方認證如Global Recycled Standard (GRS) 等再生材質認證，並獲美、日本、加拿大等國FDA、歐盟EFSA核可，目前綠色產品已佔生產事業營收約3成之比重。

開展永續創新方向

本公司研發最先進的物理回收技術、化學回收技術、生物質回收技術，開發獨步全球的創新產品，環保包材、防疫衛材、機能衣鞋材、高端車材等產品，皆為業界翹楚。2022年世界盃足球賽，有9個國家採用遠東新製造的球衣，獨家的環保海洋回收紗線，搭配強力抗爆織造技術的「環保抗爆球衣」在國際大放異彩。隨著電動車市場的快速成長，高端車材實現輕量化與節能減碳的環保目標。再生型聚酯環保纖維，使用廢棄塑料瓶生產輪胎簾子布，供應德國馬牌輪胎生產環保輪胎。此外，開發全球首款以「回收廢氣再利用技術」結合「尼龍66原液染色工藝」製成的環保科技布料，獲得「ISPO國際紡織趨勢大獎最佳環保產品獎」後，再獲國際紡織聯盟 (ITMF) 頒贈首屆「永續創新獎」，向世界展現台灣永續創新實力。澳洲Minderoo Foundation公布，遠東新世紀具備再生循環營運之完整策略，具體成效廣泛，再生產品占比及數量快速成長，於2023年全球塑膠產業循環性評比中獲得第一名殊榮，表現優於全球400家塑膠業者，獲得最高成績。

四、低碳轉型淨零排放 呼應全球減碳願景

本公司以具體行動積極參與全球減碳活動，以2020年當基準年，設定2025年減少碳排放量20%、2030年減少40%，2050年達成淨零排放的目標。預計2022年至2030年投資近200億元推動減碳策略，以五大策略開展減碳路徑。包括提升能源效率、燃料替代、發展CCUS碳捕捉利用與封存技術、原料使用轉型、發展再生能源。做法上，設立跨部門之環境暨能源專責管理組織－「能源小組」，完成海內外21個生產據點全面溫室氣體排放量之盤查工程，掌握碳盤查、碳定價、碳關稅等國際趨勢，整合原料、製程、產品端，從降低碳排、減少廢棄物研發試驗適合各種永續議題產品，全面性呼應全球「淨零碳排」。

五、ESG標竿企業 展現永續發展決心

本公司長期致力E（環境）、S（社會）、G（治理）三面向的永續發展，具備完整永續治理架構以及高標準的管理制度，積極承擔企業社會責任，於創新、公司治理、永續發展、投資人關係以及傑出的經營管理表現方面，屢獲國內外專業機構肯定，在「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奪得各大獎項，三度蟬聯最高榮譽「台灣十大永續典範企業獎」，榮獲永續報告書白金獎、氣候領袖獎、循環經濟領袖獎、人才發展領袖獎、創新成長領袖獎。除此以外，勇奪第十一屆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AREA）「人力投資獎」、「企業治理獎」、「企業永續報告獎」、「循環經濟領導獎」四項大獎榮耀，獲獎數為亞洲第一。遠東新為全台唯一取得「綠色債券、可持續發展債券、社會責任債券、可持續發展連結債券（SLB）」四種永續發展債券資格認可且首檔發行之企業，也是全球第一家於國際資本市場協會（ICMA）永續發展債券資料庫同時發行四種永續發展債券之企業，2022年於國際雜誌The Asset舉辦的AAA國家獎暨可持續金融大獎及AAA可持續資本市場大獎中，分別獲得最佳可持續金融發行人(台灣)、最佳藍色貸款(台灣)、最佳發行人(北亞)、最佳可持續發展掛鉤債券(製造業)等四項殊榮。同時，持續入選5項ESG永續指數，如MSCI永續領導者指數、FTSE4Good指數等。在投資人關係方面，2022年獲得全球投資領域重要指標Institutional Investor Magazine亞洲區評選「最受尊崇企業」第二名，亦獲得FinanceAsia及Asiamoney評選為所屬產業中「亞洲最佳管理公司」及「台灣最傑出企業獎」兩項大獎，加上已連續五年獲得台灣公司治理評鑑前5%最優等級，為台灣企業形塑價值典範。

轉投資事業 發揮投資效益 推升獲利成長

遠東新發展多元的轉投資事業，所投資之公司均為台灣業界佼佼者，業務範圍橫跨水泥建材、海陸運輸、紡織人纖、百貨零售、通訊網路、金融服務等，以前瞻的規劃能力，極力促成各產業間的業務交流與整合，創造可觀潛在利益。佔轉投資事業最大比重的遠傳電信，受惠於5G強勁滲透率、新經濟成長動能，企業雲端服務與物聯網強勁

需求，數位轉型持續創造利多，營運績效亮眼，與亞太電信整併案有效提升電信事業的經濟規模，可望促進未來的獲利成長。水泥事業為兩岸前十強（熟料規模），台灣地區的水泥本業以及預拌、電力、不鏽鋼等轉投資事業經營績效優異，亞泥（中國）組織調整創新突破，在行業競爭中勝出。零售事業兩岸店數47家，遠東百貨持續領導市場潮流，竹北店於2022年正式營運，新型百貨的營運模式成功帶動地方經濟成長，總體營收較去年成長，帶動獲利增加。遠東商銀加速數位金融業務轉型，受惠利息、手續費收入成長，營收上升，帶動淨收益增加。本公司將持續推動集團資源整合計劃，發揮投資效益，創造獲利空間。

不動產開發事業 活化土地資產 厚植企業實力

本公司全台持有土地總面積57萬坪，為提升資源運用效率與投資績效，成立「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不動產開發、租售以及經營管理等業務，積極活化土地資產。開發項目含研發辦公大樓、住宅、通訊園區、量販中心、渡假旅館等。具增值效益之資產多集中於大台北都會中心及交通樞紐附近，已運營出租中有台北市「遠企大樓」、新北市「台北遠東通訊園區」、新北市第一高的超高層大樓「Mega Tower百揚辦公大樓」。其中，新北市板橋區佔地24公頃之「台北遠東通訊園區（Tpark）」已完成TPKA、TPKC、TPKD三棟研發大樓，吸引Google、Ericsson、遠傳等國際資通訊知名企業進駐，目前尚有TPKE興建中，亦已由國際知名公司全棟承租，預計2023年完成並進駐，尚有數棟進行開發規劃中，同時，園區內新完工之住宅案「遠揚之森」獲中華教科文創新發展協會頒發「中華建築金石獎－規劃設計類－住宅超高層組獎」，以及「金石首獎」兩項殊榮，為Tpark整體開發又添新頁。宜蘭縣礁溪鄉約10公頃「遠東礁溪度假酒店」目前已取得計劃變更許可，辦理申請建築執照作業中。位於桃園市中壢區遠東路的土地變更案已獲桃園市政府審議通過，打造為藝文、住宅、商業、醫療的生活園區，其中，遠東國際會議中心結合展覽、藝文表演等功能。隨著各項開發進度持續推進，可望為公司陸續挹注獲利貢獻。

參、營業目標及展望

回應世界環境帶來的機會與挑戰，經營團隊擘劃永續發展策略，廣納新科技，發揮產業綜效，積極拓展事業版圖，以創新力及永續力不斷追求成長，爭取世界領先地位為目標。

一、研發創新 開創無限商機

為穩固產業領先地位，本公司成立專責的研發單位「遠東企業研究發展中心」，建構綠色新材料及應用處、聚酯材料處、纖維紡織處。綠色新材料處朝減碳、高強纖維與高階敷材發展；聚酯材料處研發尖端聚酯、rPET及非纖維類聚酯新產品；纖維紡織處奠基環保減碳的高階創新紡織品，發展高階創新綠色環保紡織材料。研發中心對內配合公司成長計畫，並由專業研發人員至事業單位協助拓展市場，對外與國際品牌大廠策略聯盟，成功開發並技轉事業部多項新產品及技術。研發中心所提出的專利申請案已獲332件專利權，近三年研究所創新技術產品已達平均年營收上百億之規模。除研究所具備豐沛的研發人才，各事業總部也擁有優異的研究能量，持續透過跨事業單位合作，維持產業領導者優勢。

二、關心環境 推動循環經濟

發展循環經濟：身為綠色聚酯領導者，多面向推動循環經濟，提出5R（Refillable、Reduce、Replace、Renewable、Recycle）策略，佈建「陸（寶特瓶、二手衣回收再製技術）」、「海（海洋廢棄寶特瓶回收再製技術）」、「空（碳補捉再利用技術）」全方位循環技術。再生技術突破方面，除成功開發物理法與化學法織物回收技術，並投入工業廢氣回收再製聚酯技術。商業模式創新方面，除已建立日本Bottle to Bottle「100% PET Close Loop」創新營運模式，在台灣也攜手便利商店廠商及包裝廠商推動「循環經濟回收機」，將綠色永續生態圈概念帶進台灣。近年更積極拓展回收產品生產據點，持續擴大永續循環綠色商機，持續朝世界第一的目標邁進。

推動淨零排碳：呼應全球減碳政策，以超前減碳時程表及積極具體作為，務實推進各項行動方案。發展再生能源方面，規劃推動綠電，裝

設再生能源設備，建置太陽能發電裝置，進行製程改造。原料使用轉型方面，採用低碳替代原料，以回收再生（Recycle）和生物質（Bio-mass）為兩大方向，運用企業核心技術優勢，積極開發環境友善且低碳的新材料。燃料替代方面，短期計劃以碳排放量較低的天然氣替代碳排放量高的燃煤或重油，中、長期計劃以氫氣取代天然氣，達到能源轉型。

三、數位轉型 資訊安全並進

積極導入智慧化管理系統，強化智慧製造的佈局，加速數位轉型。製造方面，建立智慧工廠，推進機器人和AI技術的導入；管理方面，建立營運管理資訊平台（OMI Platform）、智能招聘系統、WebHR整合系統、客戶貢獻度E化管理系統、BI大數據平台等系統。在推動數位轉型同時，更重視資訊安全管控，規劃完整資安聯防架構，成立聯防小組，建立資安政策，在技術面、組織面、實體環境，進行資安管理、監控，透過安全管制措施導入與執行檢核資安法規遵循，掌握企業風險輪廓，建立營運持續管理與資安韌性之能力，以達到CIA（Confidentiality Integrity Availability）的目標。

四、卓越管理 帶動產業成長

行政管理團隊統籌海內外管理體系，發揮綜效，作為業務、生產、投資最堅強的支柱，帶動多元產業成長。

風險管控機制：定期執行損防查勘專案、法令遵循制度以及風險預警制度三項風險管理行動，模擬各種惡劣環境狀況下可能面臨的營運衝擊，提高各項危機的應變能力，嚴謹把關經營風險。

永續治理發展：精進ESG各項專案，積極提升碳治理績效，實踐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制定的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準則（TCFD），充分揭露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的風險與機會，以協助各方了解遠東新世紀面臨氣候變遷的因應措施，進一步強化企業韌性，提升企業永續經營的競爭力。

財務金融創新：依永續發展政策作為財務規劃之方針，致力成為財務創新的指標性企業。

資訊整合優化：統籌海內外各據點智慧化管理政策，積極推動資訊化工程，加速資源整合，並成立資訊安全處，提升資訊安全防護。

菁英團隊培育：配合全球擴充，建構國際化人力資源培育體系，加速培植優秀接班人才。

五、增進福祉 樹立公益典範

為貫徹企業回饋社會理念，本公司積極發展社會公益事業，包括科技、藝文、醫療、教育等四大領域，科技方面，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以「科技與創新」為創立宗旨，獎勵及培育科技研發人才，舉辦「有庠科技獎」，獎勵台灣學術界投入科技研發與創新，以促進國家整體經濟發展、提昇國民生活品質。藝文方面，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贊助國內外藝術、建築、文化等事業、長期支持文藝發展，包括舉辦「遠東建築講座」，以對人類福祉或國家建設有所貢獻為宗旨。醫療方面，亞東紀念醫院以創新的醫療技術，提供最優質的醫療服務，疫情期間，更承接深陷疫情熱區的各项防疫任務，展現應變能力與道德勇氣，善盡社會醫療責任。教育方面，元智大學以創新教學及重點研究為特色，管理學院進入世界前500大，是具國際聲望之優質大學，與亞東醫院合作成立醫學研究所，培育醫療產業跨領域人才。本公司更充分發揮集團資源，加深產學連繫，擘劃產學實習暨人才培訓計畫，培育未來人才。

創立七十四年的遠東新世紀公司，歷經無數的政經與時局變化，在每個歷史軌跡，始終處變不驚，掌握變革契機，以「誠、勤、樸、慎、創新」的立業精神作為經營發展的最高指導原則，身為綠色產業的先驅，肩負帶領產業轉型的使命，以商業模式創新、人力優化、卓越管理、氣候變遷調適，迎戰新變局，創新突圍，淬煉更高的遠東新品牌價值，打造永續競爭力，為股東、員工、社會創造最大的利益，為產業開啟新的永續發展方向。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二、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告

- (一)11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
- (二)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綜合損益表
- (三)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權益變動表
- (四)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現金流量表
- (五)111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
- (六)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個體綜合損益表
- (七)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個體權益變動表
- (八)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個體現金流量表

附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報告書

(完整財務報告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查詢下載

網址：<http://mops.twse.com.tw>)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244,499	7	\$ 34,544,963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73,631	1	5,973,798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543	-	141,111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4,585	-	3,736,179	1		
1140	合約資產	6,807,718	1	6,838,329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9,095,332	4	29,336,993	5		
1200	其他應收款	5,806,618	1	3,409,59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78,449	-	43,922	-		
130X	存貨	53,945,228	8	48,965,163	8		
1410	預付款項	3,909,731	1	4,659,552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3,088,720	1	2,837,333	-		
1478	存出保證金	88,991	-	52,25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716,111	1	3,534,46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1,873,156	25	144,073,658	23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90,477	1	7,450,337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5,482	-	515,300	-		
1538	避險之金融資產	6,980	-	3,51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0,443,033	12	79,452,479	13		
1560	合約資產	3,670,471	1	3,362,67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2,053,588	26	165,089,960	26		
1755	使用權資產	17,590,081	3	17,282,460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115,498,368	18	117,236,910	18		
1792	特許權	66,899,173	10	71,801,775	11		
1805	商譽	12,289,981	2	12,285,871	2		
1822	其他無形資產	2,906,901	1	3,485,29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88,649	-	2,766,907	-		
1915	預付設備款	2,747,703	-	803,961	-		
1920	存出保證金	1,603,216	-	1,380,859	-		
1932	長期應收款	2,142,111	-	93,134	-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3,702,294	1	3,908,968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1,684,780	-	1,409,774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1,819,892	-	2,263,78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91,574	-	659,96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95,884,754	75	491,253,927	77		
1XXX	資 產 總 計	\$ 657,757,910	100	\$ 635,327,58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45,591,748	7	\$ 41,123,185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32,170,182	5	5,907,698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8,382	-	372	-		
2130	合約負債	6,408,943	1	4,833,211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931,404	3	18,995,689	3		
218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269,030	-	327,836	-		
2280	租賃負債	3,213,996	-	3,218,502	-		
2213	應付設備款	3,973,468	1	3,556,519	1		
2219	其他應付款	15,577,136	2	15,949,14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62,990	1	3,146,037	-		
2250	負債準備	301,143	-	256,684	-		
2260	存入保證金	157,537	-	145,36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5,081,824	4	23,213,998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023,979	-	3,467,08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8,191,762	24	124,141,318	20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	10,375,860	2	10,619,363	2		
2530	應付公司債	92,419,985	14	103,892,830	16		
2540	長期借款	93,047,183	14	96,014,553	15		
2550	負債準備	1,447,991	-	1,401,27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396,917	3	18,568,637	3		
2580	租賃負債	6,491,971	1	6,447,007	1		
263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120,861	-	121,41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31,833	-	873,412	-		
2645	存入保證金	769,600	-	779,27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291,870	1	3,053,57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27,894,071	35	241,771,349	38		
2XXX	負債總計	386,085,833	59	365,912,667	5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3,528,751	8	53,528,751	8		
3200	資本公積	3,408,541	1	3,403,00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777,078	3	19,759,271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9,142,658	18	119,451,597	19		
3350	未分配盈餘	13,294,029	2	13,856,572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3,213,765	23	153,067,440	24		
3400	其他權益	(1,117,516)	-	(3,925,396)	(1)		
3500	庫藏股票	(25,063)	-	(25,063)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09,008,478	32	206,048,735	32		
36XX	非控制權益	62,663,599	9	63,366,183	10		
3XXX	權益總計	271,672,077	41	269,414,918	4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57,757,910	100	\$ 635,327,585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191,973,405	73	\$ 169,280,929	71
4410	電信服務收入	46,149,939	17	45,333,985	19
4510	建造合約收入	4,861,293	2	7,297,098	3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0,959,888	8	16,894,205	7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63,944,525</u>	<u>100</u>	<u>238,806,217</u>	<u>100</u>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172,811,663	65	151,471,140	63
5410	電信服務成本	24,358,966	9	24,338,066	10
5510	建造合約成本	4,094,657	2	6,517,730	3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2,640,976	5	9,910,004	4
5200	出售證券淨損	17,812	-	83,577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213,924,074</u>	<u>81</u>	<u>192,320,517</u>	<u>80</u>
5900	營業毛利	<u>50,020,451</u>	<u>19</u>	<u>46,485,700</u>	<u>20</u>
5920	已實現營建利益	<u>555</u>	<u>-</u>	<u>555</u>	<u>-</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3,587,255	9	23,047,831	10
6200	管理費用	11,348,264	4	10,781,95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89,952	1	880,071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29,171	-	283,54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6,254,642</u>	<u>14</u>	<u>34,993,397</u>	<u>1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583,435	-	218,680	-
6900	營業淨利	<u>14,349,799</u>	<u>5</u>	<u>11,711,538</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4,416,876	2	7,221,766	3
7100	利息收入	441,709	-	266,179	-
7190	其他收入	1,579,547	-	1,300,742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利益	(679,849)	-	529,457	-
7255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341,971	-	249,820	-
7510	利息費用	(3,340,022)	(1)	(2,691,754)	(1)
7590	其他支出	(744,162)	-	(722,472)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75,481	-	(207,822)	-
7670	減損損失	(60,256)	-	(834,189)	-
7610	處分非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531,464)	-	1,004,04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799,831</u>	<u>1</u>	<u>6,115,767</u>	<u>2</u>
7900	稅前淨利	17,149,630	6	17,827,305	7
7950	所得稅費用	(3,808,480)	(1)	(2,982,820)	(1)
8200	本期淨利	<u>13,341,150</u>	<u>5</u>	<u>14,844,485</u>	<u>6</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63,331	-	317,398	-
8312	不動產重估增值	52,685	-	272,45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90,251)	(1)	(170,815)	-
83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27,431)	-	415,502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9,904)	-	(78,870)	-
		<u>(1,271,570)</u>	<u>(1)</u>	<u>755,667</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67,120	2	(1,314,281)	(1)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3,463	-	12,025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717,338	-	(433,142)	-
		<u>4,387,921</u>	<u>2</u>	<u>(1,735,398)</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3,116,351</u>	<u>1</u>	<u>(979,731)</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457,501</u>	<u>6</u>	<u>\$ 13,864,754</u>	<u>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160,292	3	\$ 9,684,58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5,180,858	2	5,159,901	2
8600		<u>\$ 13,341,150</u>	<u>5</u>	<u>\$ 14,844,485</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284,425	4	\$ 9,169,547	4
8720	非控制權益	5,173,076	2	4,695,207	2
8700		<u>\$ 16,457,501</u>	<u>6</u>	<u>\$ 13,864,754</u>	<u>6</u>
	每股盈餘				
9710	基 本	\$ 1.63		\$ 1.94	
9810	稀 釋	\$ 1.63		\$ 1.94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的權益					其他權益					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不動產重估增值	庫藏股票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53,528,751	\$ 3,320,137	\$ 19,028,517	\$ 117,342,360	\$ 13,744,880	(\$ 7,218,941)	\$ 1,995,447	\$ 19,480	\$ 2,293,619	(\$ 25,063)	\$ 204,029,187	\$ 65,395,453	\$ 269,424,640
B1	109年度盈餘提撥與分配	-	-	730,754	-	(730,754)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2,109,237	(2,109,237)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226,382)	-	-	-	-	-	(7,226,382)	-	(7,226,382)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4,705,450)	(4,705,450)	(4,705,450)
C15	子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	-	-	-	-	-	-	(2,041,690)	(2,041,690)	(2,041,690)
D1	110年度淨利	-	-	-	-	9,684,584	-	-	-	-	-	9,684,584	5,159,901	14,844,485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8,692	(1,500,584)	409,880	3,912	283,063	-	(515,037)	(464,694)	(979,731)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973,276	(1,500,584)	409,880	3,912	283,063	-	9,169,547	4,695,207	13,864,754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131,179	-	-	46,117	-	(50,869)	-	(1,731)	-	124,696	1,134	125,830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052	-	-	-	-	-	-	-	-	1,052	-	1,052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50,072)	-	-	-	-	-	-	-	-	(50,072)	(27,167)	(77,23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707	-	-	-	-	-	-	-	-	707	48,696	49,40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25,315	(125,315)	-	-	-	-	-	-	-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3,357	(33,357)	-	-	-	-	-	-	-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53,528,751	3,403,003	19,759,271	119,451,597	13,856,572	(8,719,525)	2,195,786	23,392	2,574,951	(25,063)	206,048,735	63,366,183	269,414,918
B1	110年度盈餘提撥與分配	-	-	1,017,807	-	(1,017,807)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779,995	(779,995)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8,029,313)	-	-	-	-	-	(8,029,313)	-	(8,029,313)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5,290,167)	(5,290,167)	(5,290,167)
C15	子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	-	-	-	-	-	-	(1,464,953)	(1,464,953)	(1,464,953)
D1	111年度淨利	-	-	-	-	8,160,292	-	-	-	-	-	8,160,292	5,180,858	13,341,150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42,487	4,146,901	(1,384,912)	1,192	18,465	-	3,124,133	(7,782)	3,116,351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502,779	4,146,901	(1,384,912)	1,192	18,465	-	11,284,425	5,173,076	16,457,501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288)	-	-	1,054	-	(142)	-	(6)	-	618	(7,585)	(6,967)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169	-	-	-	-	-	-	-	-	1,169	-	1,16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4,581	-	-	(301,813)	-	-	-	-	-	(297,232)	207,051	(90,181)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76	-	-	-	-	-	-	-	-	76	123	199
T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	679,871	679,871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6,382)	-	26,382	-	-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088,934)	1,088,934	-	-	-	-	-	-	-	-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3,528,751	\$ 3,408,541	\$ 20,777,078	\$ 119,142,658	\$ 13,294,029	(\$ 4,572,624)	\$ 837,114	\$ 24,584	\$ 2,593,410	(\$ 25,063)	\$ 209,008,478	\$ 62,663,599	\$ 271,672,07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7,149,630	\$ 17,827,30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945,978	20,634,019
A20200	攤銷費用	6,778,942	6,916,74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29,171	283,543
A20900	利息費用	3,340,022	2,691,754
A21200	利息收入	(441,709)	(266,179)
A21300	股利收入	(148,385)	(87,33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	199	-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4,416,876)	(7,221,766)
A22500	處分非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531,464	(1,004,040)
A23100	出售證券淨損失	3	63,092
A23700	減損損失	60,256	834,18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4,176	34,773
A2400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555)	(555)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341,971)	(249,820)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30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9,104	(518,568)
A31125	合約資產	(274,189)	(893,412)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88,685	(2,815,7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89,306)	13,757
A31200	存 貨	(3,991,114)	(10,353,496)
A31230	預付款項	749,821	(1,309,71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1,647)	(294,136)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206,674	(418,324)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8,010	(10,247)
A32125	合約負債	1,265,607	9,753,661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92,164)	1,249,633
A3216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25,382)	36,81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47,876)	1,627,786
A32200	負債準備	94,693	359,36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43,102)	299,40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及負債	(253,254)	(481,489)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20,827)	(146,3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714,078	36,554,42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0,544	291,44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334,049	5,031,45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268,399)	(2,805,82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689,420)	(2,693,71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510,852</u>	<u>36,377,78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3)	(5,248,45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72,256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5,769	21,450
B000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891,412	(1,234,40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1,266)	(1,773,561)
B02000	預付長期投資款	(168,812)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22,869,950)	(20,173,86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674	3,130,06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59,096)	(5,337)
B0410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18,640)	568,23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60,501)	(684,663)
B04500	特許權增加	(336,028)	(171,271)
B04600	處分特許權價款	5,516	1,714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41,291	19,411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	(1,752)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0,285)	(21,258)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62,434	192,88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92,509	325,01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12,821	(164,261)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1,864,609	3,163,75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522,546)</u>	<u>(21,784,05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086,686	7,648,572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6,365,800	(1,000,522)
C01200	發行公司債	9,500,000	21,4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22,200,000)	(13,2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66,109,827	230,986,19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66,058,369)	(243,049,75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98	37,08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969,182)	(3,953,827)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5,489)	(9,17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029,313)	(7,226,382)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49,403
C04600	子公司現金增資	679,871	-
C09900	向非控制權益取得部分子公司權益	(90,181)	(77,239)
C045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6,754,712)	(6,746,75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62,564)</u>	<u>(15,142,40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3,794	(104,97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2,699,536	(653,65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544,963	35,198,61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7,244,499</u>	<u>\$ 34,544,963</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衡量，由於公允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及五，投資性不動產詳細內容，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七。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及獨立性。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委任方式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情事。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之判斷，包含評價方法及所使用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3. 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電信部門，其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電信服務收入，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資訊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該費率係由人工於系統設定，考量電信服務收入相關系統及費率設定之相關控制作業其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均將直接重大影響收入金額計算之正確性，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電信服務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九)。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委由內部資訊科技專家對行動通信業務收入相關之系統及其控制作業進行瞭解評估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辨識處理行動通信業務收入之重要系統，評估並測試該等系統之一般資訊系統控制，包括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2. 測試交換機資訊拋轉至帳單系統之完整及正確性控制；
3. 測試帳單系統費率設定之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4. 執行帳單系統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5. 執行帳單系統月租費、通話費及增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內，配合內部資訊科技專家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2. 抽核行動用戶合約，確認帳單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其他事項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列入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有關 APG

Polytech, LLC 及聯合營運 Corpus Christi Polymers, LLC 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4,111,666 仟元及 18,260,47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 及 3%，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8,562,542 仟元及 12,093,616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7% 及 5%。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會計師 柯志賢

柯志賢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777,733	4	\$ 17,887,855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0,163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315,406	2	7,749,273	2		
1200	其他應收款	293,306	-	306,76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058	-	17,344	-		
1310	存貨	7,549,667	2	6,656,153	2		
1410	預付款項	591,340	-	585,473	-		
1478	存出保證金	67	-	5,59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22,784	-	238,96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8,757,361</u>	<u>8</u>	<u>33,457,578</u>	<u>1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9,347,328	84	274,119,131	8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800,981	7	22,808,295	7		
1755	使用權資產	494,523	-	432,43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90,987	-	1,065,125	-		
1822	其他無形資產	17,971	-	15,6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359	-	12,638	-		
1915	預付設備款	354,757	-	28,102	-		
1920	存出保證金	58,473	-	57,348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1,563,512	1	1,322,348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	66,943	-	56,64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1,245	-	100,60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14,896,079</u>	<u>92</u>	<u>300,018,280</u>	<u>9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43,653,440</u>	<u>100</u>	<u>\$ 333,475,858</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4,683,921	1	\$ 3,772,868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15,547,728	5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691	-	-	-		
2130	合約負債	211,605	-	251,722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54,052	1	1,670,187	1		
218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320,418	-	1,335,725	-		
2213	應付設備款	7,390	-	1,804	-		
2219	其他應付款	4,904,046	2	5,101,639	2		
2280	租賃負債	240,617	-	232,097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0,663,990	3	9,496,599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11,390	-	779,18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0,264,848</u>	<u>12</u>	<u>22,641,821</u>	<u>7</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	264,705	-	208,966	-		
2530	應付公司債	56,649,673	16	61,631,311	18		
2540	長期借款	34,840,806	10	40,417,185	1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79,382	1	2,481,372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43	-	1,043	-		
263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44,505	-	45,42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4,380,114</u>	<u>27</u>	<u>104,785,302</u>	<u>31</u>		
2XXX	負債總計	<u>134,644,962</u>	<u>39</u>	<u>127,427,123</u>	<u>38</u>		
	權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3,528,751	15	53,528,751	16		
3200	資本公積	3,408,541	1	3,403,003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777,078	6	19,759,27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9,142,658	35	119,451,597	36		
3350	未分配盈餘	13,294,029	4	13,856,572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3,213,765	45	153,067,440	46		
3400	其他權益	(1,117,516)	-	(3,925,396)	(1)		
3500	庫藏股票	(25,063)	-	(25,063)	-		
3XXX	權益總計	<u>209,008,478</u>	<u>61</u>	<u>206,048,735</u>	<u>62</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343,653,440</u>	<u>100</u>	<u>\$ 333,475,858</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51,246,072	100	\$ 45,527,236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43,950,999	86	38,592,537	85
5900 營業毛利	7,295,073	14	6,934,699	15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322,093	10	4,848,388	11
6200 管理費用	1,980,934	4	1,906,01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13,144	2	712,87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695	-	22,36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122,866	16	7,489,637	16
6900 營業淨損	(827,793)	(2)	(554,93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9,249,244	18	11,578,885	25
7100 利息收入	44,953	-	13,560	-
7190 其他收入	251,601	-	349,873	1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5,508	-	3,809	-
7225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	83	-	(47,580)	-
7255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25,862	-	41,713	-
763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80,347	2	(194,288)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利益	(161,086)	-	71,185	-
7510 利息費用	(1,110,613)	(2)	(890,867)	(2)
7590 其他支出	(205,894)	-	(264,369)	(1)
7670 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60,872	-	(163,22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050,877	18	10,498,692	23
7900 稅前淨利	8,223,084	16	9,943,754	22
7950 所得稅費用	(62,792)	-	(259,170)	(1)
8200 本期淨利	8,160,292	16	9,684,584	2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1,201	-	334,120	1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801,101)	(1)	850,012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6,240)	-	(66,824)	-
	(696,140)	(1)	1,117,308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820,273	7	(1,632,345)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3,124,133	6	(515,03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284,425	22	\$ 9,169,547	20
每股盈餘				
9710 基本	\$ 1.63		\$ 1.94	
9810 稀釋	\$ 1.63		\$ 1.94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 他 權 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不 動 產 重估增值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53,528,751	\$ 3,320,137	\$ 19,028,517	\$ 117,342,360	\$ 13,744,880	(\$ 7,218,941)	\$ 1,995,447	\$ 19,480	\$ 2,293,619	(\$ 25,063)	\$ 204,029,187
	109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730,754	-	(730,754)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2,109,237	(2,109,237)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7,226,382)	-	-	-	-	-	(7,226,382)
D1	110年度淨利	-	-	-	-	9,684,584	-	-	-	-	-	9,684,584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88,692	(1,500,584)	409,880	3,912	283,063	-	(515,037)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973,276	(1,500,584)	409,880	3,912	283,063	-	9,169,54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	-	81,814	-	-	98,746	-	(103,498)	-	(1,731)	-	75,331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052	-	-	-	-	-	-	-	-	1,052
Q1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06,043	-	(106,043)	-	-	-	-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53,528,751	3,403,003	19,759,271	119,451,597	13,856,572	(8,719,525)	2,195,786	23,392	2,574,951	(25,063)	206,048,735
	110年度盈餘提撥與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017,807	-	(1,017,807)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779,995	(779,995)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8,029,313)	-	-	-	-	-	(8,029,313)
D1	110年度淨利	-	-	-	-	8,160,292	-	-	-	-	-	8,160,292
D3	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42,487	4,146,901	(1,384,912)	1,192	18,465	-	3,124,133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502,779	4,146,901	(1,384,912)	1,192	18,465	-	11,284,42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	-	4,369	-	-	(325,355)	-	24,454	-	(6)	-	(296,538)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169	-	-	-	-	-	-	-	-	1,169
Q1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786)	-	1,786	-	-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088,934)	1,088,934	-	-	-	-	-	-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3,528,751	\$ 3,408,541	\$ 20,777,078	\$ 119,142,658	\$ 13,294,029	(\$ 4,572,624)	\$ 837,114	\$ 24,584	\$ 2,593,410	(\$ 25,063)	\$ 209,008,478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223,084	\$ 9,943,75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05,187	2,378,051
A20200	攤銷費用	10,066	9,22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695	22,361
A20900	利息費用	1,110,613	890,867
A21200	利息收入	(44,953)	(13,56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9,249,244)	(11,578,88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5,508)	(3,809)
A23200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	(83)	47,580
A23700	減損(回升利益)損失	(60,872)	163,229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128,876)	121,694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25,862)	(41,71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63	(10,163)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27,172	(2,674,40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457	(89,659)
A31200	存 貨	(764,638)	(2,496,534)
A31230	預付款項	(5,867)	(529,3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178	(61,420)
A32125	合約負債	(40,117)	(43,03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3,865	435,287
A3216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5,307)	591,82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6,250)	843,150
A322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691	(10,61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2,210	12,47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計畫	(109,962)	(419,5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680,842	(2,513,2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4,953	13,64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277,476	8,073,23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06,500)	(958,437)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12,543	15,5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909,314	4,630,7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	300,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572,613)	(1,974,813)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39,984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1,373,552)	(857,7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641	5,26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400	10,450
B0420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660,00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2,426)	(8,56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301)	14,701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5,079	(46,45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812,788)	(1,897,2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11,053	310,37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600,000	-
C01200	發行公司債	5,000,000	17,2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9,500,000)	(11,3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68,162,380	146,039,76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3,090,734)	(149,069,29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60,034)	(236,321)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2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8,029,313)	(7,226,38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6,648)	(4,281,98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5,110,122)	(1,548,45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887,855	19,436,31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777,733	\$ 17,887,85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所持有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採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衡量。由於公允價值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及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及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及五，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詳細內容，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三。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估，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及獨立性。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委任方式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情事。
2.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之判斷，包含評價方法及所使用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3. 驗證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之轉投資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係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之重要個體，其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電信服務收入，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資訊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該費率係由人工於系統設定，考量電信服務收入相關系統及費率設定之相關控制作業其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均將直接重大影響收入金額計算之正確性，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委由內部資訊科技專家對之行動通信業務收入相關之系統及其控制作業進行瞭解評估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辨識處理行動通信業務收入之重要系統，評估並測試該等系統之一般資訊系統控制，包括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2. 測試交換機資訊拋轉至帳單系統之完整及正確性控制；
3. 測試帳單系統費率設定之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4. 執行帳單系統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5. 執行帳單系統月租費、通話費及增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內，配合內部資訊科技專家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2. 抽核行動用戶合約，確認帳單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其他事項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APG Polytech, LLC 及 Corpus Christi Polymers, LLC，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之採用權益法投資金額及其認列之綜合損益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20,292,936 仟元及 15,882,387 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額 6% 及 5%；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3,321,429 仟元及 854,804 仟元，分別占個體綜合損益總額 29% 及 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會計師 柯志賢

柯志賢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茲 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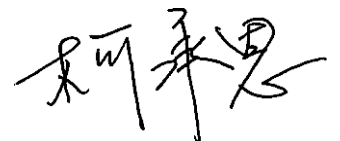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等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志明、柯志賢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112年度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柯承恩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5 月 9 日

四、111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

- (一) 因應我國商業會計法已與國際接軌，完成員工紅利費用法制化，並使公司法與國際規制相符並與商業會計法規範一致，公司法於104年5月20日公布新增第235條之1，規定公司應於章程明定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另經濟部於104年10月15日發佈經商字第10402427800號函釋，規定公司章程中有關董監事酬勞之比率訂定方式，僅得以上限之方式為之。本公司已於105年股東會中配合法令規定修正公司章程第26條，擬訂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經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餘額計算員工及董事酬勞，其中員工酬勞係訂定一定之區間，董事酬勞則訂定其上限，而上述所稱當年度獲利狀況，應以經會計師查核後之金額為計算基礎。本公司111年度依章程所訂範圍，計提撥員工酬勞285,617,109元及董事酬勞153,878,309元，上述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
- (二) 本案業經第24屆第7次董事會議通過在案。
- (三) 敬請 公鑒。

五、111年度募集公司債報告

(一)本公司於111年度共發行兩筆公司債：

名稱	111 年度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11 年度第二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券	111 年度第二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券
金額	新台幣貳拾伍億元整	新台幣壹拾陸億元整	新台幣玖億元整
期限	五年	三年	五年
年息	票面利率 1.75%	票面利率 1.70%	票面利率 1.80%
償還方法	自發行日起屆滿第四、五 年底分別償還發行金額之 50%。利息自發行日起， 依發行餘額每年單利計付 息乙次。	到期乙次還本。利息自發 行日起，依發行餘額每年 單利計付息乙次。	到期乙次還本。利息自發 行日起，依發行餘額每年 單利計付息乙次。
保證 機構	無	無	無
核 准 機 構	單位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日期	111.9.5	111.10.17
	文號	證櫃債字 第11100101981號	證櫃債字 第11100112301號
募集 原因	償還部分短期借款或一年內 到期之長期負債以充實中長 期資金，健全財務結構	償還部分短期借款或一年內 到期之長期負債以充實中長 期資金，健全財務結構	償還本公司綠色效益之投資 計畫所需之借款
附註	於 111 年 9 月 14 日 依法公開募足在案	於 111 年 10 月 26 日 依法公開募足在案	於 111 年 10 月 26 日 依法公開募足在案

(二)謹依公司法第246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公鑒。

六、本公司與四家子公司股份轉換報告

(一) 本公司之子公司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遠東先進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亞東綠材股份有限公司及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100%股份。考量長期發展策略及經營管理所需，擬簡化投資架構，整合集團資源提升綜效，故依企業併購法第29條等相關規定進行股份轉換，以現金對價方式，由本公司支付新台幣2,527,438仟元向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前述四家公司100%股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標的公司 項目	遠東先進	亞東創新	亞東綠材	全家福	合計
現金對價	1,380,326	140,127	825,569	181,416	2,527,438
股份轉換基準日	2022年12月30日				

(二) 本案業經第24屆第6次董事會議通過在案。

(三) 敬請 公鑒。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敬請 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包含營業報告書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志明、柯志賢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頁至第26頁）業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畢，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 二、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111年度決算業已辦理完竣，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畢，爰擬具111年度盈餘分配如次：

1. 111年度稅後淨利	新台幣 8,160,292,096元
2. 與長期股權投資有關之 未分配盈餘調整數	327,142,091元
3. 其他綜合損益調整數	342,487,121元
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17,563,713元
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34,556,842元
6.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651,668,973元
7. 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	4,029,456,228元
8. 可供分配盈餘 (1-2+3-4-5+6+7)	12,204,641,772元

二、擬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分配111年度股利如次：

1.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1.35元/股)	新台幣 7,226,381,556元
2. 合計	7,226,381,556元

三、分配後未分配盈餘 新台幣 4,978,260,216元

四、股利分派，俟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長依董事會之授權，另訂除息基準日分配之。每位股東之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畸零金額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惟如嗣後本公司於除息基準日前因依相關法令規定，致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減少或增加者，擬由董事會依本次盈餘分配案決議之現金股利之金額，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五、敬請 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敬請 公決。

說明：

- 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之推動時程，自民國113年起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100億元以上及金融保險業之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之三分之一，為增加本公司選任獨立董事人數之彈性並兼顧現行獨立董事之設置人數，及因應主管機關上開時程之規劃，爰擬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如下：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董事十至十五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數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 <u>三至五人</u> 。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設董事十至十五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數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三人。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廿九條	本公司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四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自股東常會決議，呈奉主管機關核准之日起生效，修正時經股東會通過後生效。 第 <u>七十</u> 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 <u>一二年</u> 六月 <u>二十八</u> 日。	本公司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四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自股東常會決議，呈奉主管機關核准之日起生效，修正時經股東會通過後生效。 第 <u>六十九</u> 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 <u>一二年</u> 六月 <u>三十</u> 日。

- 二、敬請 公決。

決議：

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章

則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為「Far Eastern New Century Corporation」。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業務如下：

- 一、C301010 紡紗業。
- 二、C302010 織布業。
- 三、C303010 不織布業。
- 四、C305010 印染整理業。
- 五、C306010 成衣業。
- 六、C307010 服飾品製造業。
- 七、C3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 八、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 九、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 十、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十一、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十二、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十三、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十四、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十五、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十六、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十七、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十八、F301010 百貨公司業。
- 十九、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二十、F501060 餐館業。
- 廿一、J701020 遊樂園業。
- 廿二、J801030 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
- 廿三、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廿四、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廿五、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廿六、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廿七、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

- 廿八、G801010 倉儲業。
- 廿九、IZ06010 理貨包裝業。
- 三十、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
- 卅一、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卅二、F107030 清潔用品批發業。
- 卅三、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卅四、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卅五、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卅六、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卅七、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卅八、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卅九、C803990 其他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 四十、F112020 煤及煤製品批發業。
- 四十一、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得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外保證。
- 第四條 本公司轉投資他公司而為有限責任股東時，所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規定之限制，惟應由董事會通過同意之。
- 第五條 本公司設於中華民國臺北市，必要時得設立分公司於國內外各地。

第二章 股 份

-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六百億元，分為六十億股，每股新台幣十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新台幣一億元，分為一仟萬股，每股十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第七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本公司得發行特別股。
本公司與他公司合併時，就合併有關事項無須經特別股股東會決議。
- 第八條 本公司股務事宜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九條 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臨時會二種：

1. 常會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
2. 臨時會之召集，依相關法令行之。

第十一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依法公告之。

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二條 股東會開會時，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方得開會，其決議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三條 股東得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管理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之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第十四條 股東會開會時，除公司法及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辦理。

第十五條 股東會應置議事錄，載明會議日期、地點、到會股東（或代理人）代表股數、表決權數、主席姓名、決議事項及其決議方式，由主席簽名或蓋章，連同股東出席簽到簿（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依法保存之。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董事十至十五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數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三人。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十六條之一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十七條 董事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八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以行使董事職權，由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代表公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九條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每季召開一次，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方得開會，其決議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有緊急情事時得由董事長隨時召開臨時會議。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依法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二十條 (刪除)

第廿一條 (刪除)

第廿二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營運長、副總經理、協理、經理、廠長各若干人，總稽核、副總稽核各一人，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任免之。

第廿三條 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總經理，依照董事會決議案，處理公司日常事務。

第廿三條之一

本公司得就董事及重要職員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會計

第廿四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於年度終了時辦理決算。

第廿五條 本公司決算，由董事會依法造具各項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前項表冊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其選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通過同意定之。

第廿六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實際分派之比率、數額、方式及股數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董事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亦由董事會議定，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七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再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股利穩定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

第廿八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廿九條 本公司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四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自股東常會決議，呈奉主管機關核准之日起生效，修正時經股東會通過後生效。

第 一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二年 七 月 一 日
第 二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三年 一 月 廿 二 日
第 三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五年 九 月 一 日
第 四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六年 一 月 十 五 日
第 五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八年 六 月 十 三 日
第 六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八年 八 月 廿 五 日
第 七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九年 三 月 卅 一 日
第 八 次修正	中華民國四十九年 十 月 廿 六 日
第 九 次修正	中華民國 五 十 年 二 月 廿 五 日
第 十 次修正	中華民國 五 十 年 五 月 廿 五 日

第 十 一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一 年 五 月 二 日
第 十 二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三 年 八 月 七 日
第 十 三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九 日
第 十 四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五 年 一 月 二 十 日
第 十 五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五 年 六 月 廿 二 日
第 十 六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六 年 六 月 廿 四 日
第 十 七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廿 三 日
第 十 八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七 年 六 月 八 日
第 十 九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八 年 五 月 卅 一 日
第 二 十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五 十 九 年 六 月 十 七 日
第 廿 一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一 年 一 月 廿 五 日
第 廿 二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一 年 六 月 二 十 日
第 廿 三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二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第 廿 四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二 年 十 月 十 七 日
第 廿 五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三 年 五 月 八 日
第 廿 六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四 年 五 月 十 九 日
第 廿 七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五 年 四 月 十 四 日
第 廿 八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五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第 廿 九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六 年 四 月 六 日
第 三 十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七 年 四 月 十 八 日
第 卅 一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八 年 二 月 九 日
第 卅 二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八 年 四 月 十 四 日
第 卅 三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六 十 九 年 四 月 廿 八 日
第 卅 四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年 四 月 十 五 日
第 卅 五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一 年 四 月 廿 一 日
第 卅 六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一 年 四 月 廿 一 日
第 卅 七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二 年 五 月 五 日
第 卅 八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三 年 五 月 二 日
第 卅 九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四 年 五 月 十 日
第 四 十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六 年 四 月 廿 三 日
第 四 十 一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七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第 四 十 二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第 四 十 三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九 年 四 月 廿 三 日
第 四 十 四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八 十 年 四 月 廿 六 日
第 四 十 五 次 修 正	中 華 民 國 八 十 一 年 五 月 十 二 日

第四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十四日
第四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九日
第四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四日
第四十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廿七日
第五十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廿三日
第五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廿二日
第五十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廿一日
第五十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五日
第五十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十八日
第五十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二日
第五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九日
第五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四日
第五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五十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三日
第六十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三日
第六十一次修正 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廿二日
第六十二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廿四日
第六十三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廿五日
第六十四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廿六日
第六十五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廿六日
第六十六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廿三日
第六十七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廿九日
第六十八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第六十九次修正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董事長 徐 旭 東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民國111年6月30日修正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或代理人）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
-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如股東未撤銷其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而於股東會當日現場出席或另登記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者，除得提出臨時動議並行使表決權外，不得再就原議案行使表決權或對原議案提出修正或對原議案之修正行使表決權。
- 股東(或代理人)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會議時，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主席係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對視訊會議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並於存續期間內將相關資料及錄音錄影妥善保存。

第三條 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由主席宣佈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

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得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就普通決議事項為假決議。

進行前項假決議後，如出席股東(或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四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開會悉依照議程所排之程式進行，非經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前項規定，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經決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五條 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前，須以發言條填明出席證號碼、戶名及發言要旨，由主席指定其發言先後。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

第六條 議案之提出，須以書面行之。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或代理人)對原議案之修正案、替代案或以臨時動議提出之其他議案，應有其他股東(或代理人)附議，議程之變更，散會之動議亦同，提案人連同附議人所代表之股權應達壹拾萬股。

第七條 提案之說明以五分鐘為限，詢問或答覆之發言，每人以三分鐘為限，但經主席之許可得延長三分鐘。

股東（或代理人）發言逾時、逾次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其他股東（或代理人）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或代理人）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不服主席之制止，第十五條規定準用之。

第八條 同一議案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八之一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第五條、第七條及第八條之規定。

第九條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時間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停止討論。

第十條 經宣告討論終結或停止討論之議案，主席即提付表決。

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等工作人員，由主席指定之，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第十一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於主席宣布開會後，應透過視訊會議平台進行各項議案表決及選舉議案之投票，並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前完成，逾時者視為棄權。

議案之表決，除法令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各項議案之表決及選舉應採一次性投票，並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表決及選舉之結果，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並做成紀錄。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 第十二條 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 第十三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主席應於宣布開會時，另行宣布除依法令無須延續或續行集會情事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時，應於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之日期。
會議進行時，如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 第十四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十五條 股東（或代理人）應服從主席、糾察員（或保全人員）關於維持秩序之指揮。對於妨害股東會之人，主席或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得予以排除。
- 第十六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十七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 錄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第 24 屆董事持股情形一覽表

基準日：112年4月29日

職 稱	姓 名 或 名 稱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徐 旭 東	—	91,748,698	1.71%
董 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席家宜	1,272,277,085	23.77%
		徐旭平		
		王孝一		
		徐國安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楊惠國	19,964,370	0.37%
		徐國梅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李光燾	31,181,470	0.58%
		徐荷芳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李冠軍	33,617,781	0.63%	
獨 立 董 事	柯 承 恩	—	—	—
	李 鍾 熙	—	—	—
	戴 瑞 明	—	—	—
全體董事實際持股比例合計			1,448,789,404	27.06%
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持股成數			85,646,004	1.60%

註：未加計代表人持有之股份。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未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7號 遠企大樓 36樓
36F,Taipei Metro Tower 207,Tun Hwa South Rd., Sec.2,Taipei,Taiwan,R.O.C
Tel +886 2 2733-8000